

证券代码：874789

证券简称：贝尔轨道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12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-独立董事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第一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认真负责、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中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公司董事会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发展和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发展和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，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和实际情况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浙江贝尔轨道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李军、刘远燕、钱瑶

2025 年 12 月 11 日